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邹嘉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建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483,111,641.87	16,549,906,271.63	−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0,171,361.85	1,451,138,565.15	−11.7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4,297,872.43	711,473,122.81	131.1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166,394,633.21	5,156,826,058.68	−1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467,203.30	−108,360,616.5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5,628,868.08	−113,603,238.7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3	−8.2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86	−0.152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86	−0.1523	不适用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6,34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大唐集团公司	0	237,263,477	33.34	237,263,477	无		国有法人
长沙宏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19,884,281	2.79		未知		其他
湖南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煤炭公司	0	8,947,927	1.26		未知		其他
马玉洪	0	5,381,641	0.7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克任	0	4,431,900	0.6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志强	0	3,316,100	0.4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洪金汉	0	3,237,690	0.4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宋敬信	0	1,993,234	0.2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建东	0	1,943,637	0.2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杨春英	0	1,853,335	0.2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长沙宏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884,281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煤炭公司	8,947,927	人民币普通股	
马玉洪	5,381,641	人民币普通股	
徐克任	4,431,9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志强	3,3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洪金汉	3,237,690	人民币普通股	
宋敬信	1,993,234	人民币普通股	
李建东	1,943,637	人民币普通股	
杨春英	1,853,335	人民币普通股	
解向坡	1,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除控股股东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项目中变动幅度超过30%的项目：

（1）公司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减少1.29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市场转变为买方市场，煤炭采购预付款减少。

（2）公司应付票据期末比期初增加6.52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按期偿还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本期应付票据融资增加。

（3）公司应付股利期末比期初增加0.11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大唐先一科技有限公司对少数股东股利分配未支付。

（4）公司长期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4.28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固定资产融资租赁方式取得融资的金额增加。

（5）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期末比期初增加1.82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子公司大唐华银攸县能源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给少数股东。

2、利润表变动幅度超过30%的项目：

（1）销售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0.13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属子公司大唐燃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费用减少；

（2）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0.2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的大唐集团公司财务公司2013年利润分配增加；

（3）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1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湖南省社会用电量增长乏力、今年降雨影响大汛期持续时间长、天气冬暖下凉空调负荷明显下降等原因，火电产能释放受限，利用小时过低，上网电量同比减少16.58%，影响利润减少1.96亿元；因电价降低2.28%，影响利润减少0.56亿元；但公司抓住煤炭供应形势发生转变的机会，扎实控制燃料成本，本年单位燃料成本同比下降10.1%，影响利润增加1.4亿元。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中国大唐集团公司湖南分公司存在一套人马两块牌子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监管指引"）和湖南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辖区上市公司承诺履行工作的通知》（湘证监公司字[2014]3号）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大唐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大唐集团"）对2006年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进行了规范，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06年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承诺

大唐集团承诺，所持有的华银电力原非流通股股份在获得流通权后的36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或转让。大唐集团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所获得资金划入上市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此外，大唐集团表示，将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华银电力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三年内，逐步实施大唐集团在湖南的电力资产整合计划。大唐集团将积极促成其在湖南地区的优质电力资产逐步注入华银电力，减少华银电力与大唐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通过资产整合，将增加华银电力的收入与利润，有助于提高华银电力的业绩水平。

（二）规范的股改承诺事项

大唐集团承诺：

1.不迟于3年内将湖南地区的优质电力资产在盈利能力改善并且符合相关条件时注入华银电力。

2.大唐集团拟注入资产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拟注入资产不出现公司预测的盈利能力下滑等不利变动趋势；

（2）资产注入后，须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其中上市公司的每股收益或净资产收益率须呈增厚趋势；

（3）拟注入的资产必须符合上市条件，其中包括权属清晰、审批手续完善等。

（三）履约方式及时间

公司向大唐集团非公开定向增发股票购买大唐集团在湖南地区的优质电力资产；在2017年6月30日前完成。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截止2014年9月末账面净值为38398.13万元的投资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年初数也相应进行了调整。

3.5.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大唐集团财务公司	新准则重分类		−75,000,000.00	75,000,000.00	
北京清源德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准则重分类		−5,000.00	5,000.00	
湖南黑金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新准则重分类		−286,476,341.67	286,476,341.67	
深圳排放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新准则重分类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合计	−		−383,981,341.67	383,981,341.67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14-64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4年10月17日发出书面开会通知，2014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年度第9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11人，董事邹嘉华、梁永磐、寇炳恩、栗宝卿、张亚斌、冯丽霞、傅太平、易骆之、侯国力、周浩、罗建军共11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临2014-65号公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14-65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14年，财政部新发布和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八项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2014 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金额：调减2014年9月30日长期股权投资40572.82万元，调增2014年9月30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40572.82万元；追溯调减2013年12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38,398.13万元，调增2013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38,398.13万元。

追溯调整后主要财务数据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报表年初金额 调整前	合并报表年初金额 调整后	母公司报表年初金额 调整前	母公司报表年初金额 调整后
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38,398.13		38,398.13
长期股权投资	42,508.91	4,110.77	236,730.14	198,332.01
资产总计:	1,654,990.63	1,654,990.63	1,639,022.67	1,693,022.67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财务报表列报、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公司将严格按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并聘请专业中介机构进行测算，但目前尚无法提供定量调整数据。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内控体系，平稳有序推进相关工作，并在公司 2014年年度报告中补充披露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影响。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常怀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景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虎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315,441,348.58	12,378,016,210.00	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14,079,794.30	5,868,658,929.95	9.2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552,615.16	1,264,900,922.49	−11.6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161,678,535.05	5,969,394,460.38	1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546,288.54	324,768,265.72	9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2,333,285.18	320,641,926.07	94.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1	5.75	增加4.3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2	0.341	91.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2	0.341	91.20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633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		308,902,832	32.39	0	无		国有法人
江西育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3,950,000	4.61	0	未知		未知
中财明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21,579	37,853,832	3.97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4,006,021	35,058,775	3.68	0	未知		未知
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		22,200,000	2.33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6,999,790	6,999,790	0.73	0	未知		未知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6,291	5,006,291	0.52	0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4,434,970	4,434,970	0.47	0	未知		未知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2,936,026	3,849,726	0.4	0	未知		未知
葛中伟	1,659,520	3,799,950	0.4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	308,902,832	人民币普通股	308,902,832
江西育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3,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50,000
中财明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853,832	人民币普通股	37,853,83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35,058,775	人民币普通股	35,058,775
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	2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6,999,790	人民币普通股	6,999,790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6,291	人民币普通股	5,006,29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4,434,970	人民币普通股	4,434,97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3,849,726	人民币普通股	3,849,726
葛中伟	3,7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3,799,9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无法确定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幅度%	原因
货币资金	945,582,150.35	687,388,109.77	37.56	主要系经营活动净流量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330,177,955.29	869,602,279.66	52.96	主要系公司产能增长，银行承兑汇票收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05,298,610.71	488,524,457.19	−57.98	主要系资产重分类所致
在建工程	597,817,871.88	1,117,490,408.73	−46.50	主要系部分工程项目转资所致
长期待摊	20,826,054.88	31,148,523.25	−33.14	主要系摊销本期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款资产	1,062,121.11	1,849,534.39	−42.57	主要系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993,976.09	−	不适用	主要系资产重分类所致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170,000,000.00	−52.94	主要系短期借款降低所致
预收款项	386,844,952.44	234,591,845.90	64.90	主要系公司产能增长，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2,910,897.95	−187,174,383.67	不适用	主要系企业效益增长，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47,730,507.37	8,378,007.37	469.71	主要系公司计提中期票据借款利息所致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增减幅度%	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617,330.15	8,072,417.24	−107.65	主要系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890,449.06	5,213,311.44	−82.92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贴降低所致
营业外支出	1,816,327.46	358,794.21	406.23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1,022,760.80	59,140,673.96	87.73	主要系效益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增减幅度%	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40,984,534.62	4,788,632,724.52	30.33	主要系公司产能增长，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5,745.04	23,676,245.07	−68.55	主要系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9,542,084.90	3,230,124,679.40	47.66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232,935.00	72,330,597.67	68.99	主要系公司效益增长，企业缴纳税金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46,467.97	87,779,590.61	−55.97	主要系承兑汇票支付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7,390,680.60	960,160,086.91	−30.49	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降低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390.53	3,900,000.00	−92.53	主要系本年筹资费用降低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7,186.91	−3,998,262.85	不适用	主要系汇率变动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常怀春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14-030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1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财政部于2014年1月26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了大规模修订和补充，并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据此，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仅需对财务报告中会计政策的描述进行修订和补充，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14-031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2、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秉公办事，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3、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新会计准则的实施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彭小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作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709,171,253.23	11,299,129,065.70	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04,150,428.56	3,030,537,620.38	2.4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899,435.86	289,417,320.78	103.8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306,856,131.46	9,433,095,739.11	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561,283.26	39,914,578.52	18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73,394.19	6,692,417.90	10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0	1.31	增加2.3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6	1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6	183.3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8,10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194,195,951	29.17%		质押	110,448,86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90,248,350	13.5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0	81,118,535	12.1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朝洪	87,400	6,229,324	0.94%		无		未知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164,150	5,164,150	0.78%		无		其他
李广军	367,500	4,010,373	0.60%		无		未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0	3,549,000	0.5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彬	22,200	2,059,100	0.31%		无		未知
朱福琴	103,300	2,021,300	0.30%		无		未知
肖莲菊	1,006,000	1,890,000	0.28%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4,195,951	人民币普通股	194,195,951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248,350	人民币普通股	90,248,350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81,118,535	人民币普通股	81,118,535
陈朝洪	6,229,324	人民币普通股	6,229,324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164,150	人民币普通股	5,164,150
李广军	4,010,373	人民币普通股	4,010,373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3,5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9,000
张彬	2,0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9,100
朱福琴	2,0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1,300
肖莲菊	1,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没有关联关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三、 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55,278,977.80	37,259,548.46	48.36%	团购销售收入增加，期末未到结算期
应收利息	15,087,500.00	23,250,000.00	−35.11%	收回到期委托贷款利息
在建工程	496,920,241.07	283,345,131.58	75.38%	处于施工期的拟开业门店和改造门店增加
短期借款	670,000,000.00	1,170,000,000.00	−42.74%	归还部分到期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8,757,282.15	56,431,478.30	−84.48%	部分应付票据到期
应付职工薪酬	44,703,963.16	4,168,259.51	972.49%	职工工资，月底计提，次月初发放
应交税费	37,504,734.94	20,990,302.18	78.68%	按规定计提的各项税费增加
应付利息	67,364,966.01	40,767,319.79	65.24%	计提的债券利息未到派息日
其他应付款	875,333,191.04	605,699,383.81	44.52%	开工门店增加，待付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45,000,000.00	−100.00%	长期借款本年到期，全部归还
长期应付款	52,287,103.25	76,689,458.93	−31.82%	按合同支付了3期融资租赁租金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3,866,177.44	1,012,395,857.26	48.55%	发行了5亿中期票据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9,132,948.37	4,894,108.98	86.61%	应收款项较年初增加
投资收益	31,830,522.33	23,088,996.70	37.86%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增加
营业利润	11,112,271.67	20,500,130.77	−45.79%	管理费用增加
营业外收入	274,882,938.14	48,738,431.28	464.00%	完成出售合肥金寨路店股权房产产生收益
营业外支出	160,703,252.71	23,342,217.12	588.47%	清理关闭天津奥城等19家门店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损失。
利润总额	125,291,957.10	45,896,344.93	172.99%	营业外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12,234,210.27	7,298,149.28	67.63%	利润总额增加
净利润	113,057,746.83	38,598,195.65	192.91%	利润总额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61,283.26	39,914,578.52	176.99%	利润总额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503,536.43	−1,316,382.87	−61.75%	控股子公司减亏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06	183.33%	净利润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899,435.86	289,417,320.78	103.82%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49,000,000.00	0.00	100.00%	出售合肥子公司海荣兴达股权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360,000.00	66,000,000.00	112.67%	投资合肥子公司海荣兴达股权支付的现金部分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80,578.22	−398,474,249.70	−112.19%	处置合肥子公司房产股权收到的现金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00	2,510,000,000.00	−47.41%	短期借款减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500,000.00	596,400,000.00	66.58%	发行了5亿元中期票据，5亿元短期融资券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72,028.92	−3,191,966,697.23	−93.61%	筹资活动中的短期借款和债券发行均减少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971号文核准，公司发行了面值7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2009年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期限：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日期为2009年11月2日，上市日期为2009年12月10日（证券简称：09京综超，证券代码：122030）。有关发行文件详见2009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说明如下：

（1）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是否存在违约以及未来是否存在按期偿付风险的情况说明：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0年起每年11月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已于2010年11月2日、2011年11月2日、2012年11月2日以及2013年11月4日完成付息工作。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来不存在按期偿付风险的情况。

（2）债券跟踪评级情况说明：

公司与债券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就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作出约定，本期债券发行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跟踪评估，并向公司提交相应的跟踪评级结果，同时通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向社会公布。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5月19日完成对公司及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工作，并通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向社会公布。

（3）涉及和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事项：

不存在涉及和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事项。

（4）已发行债券变动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即2012年11月2日，本公司选择上调票面利率50个基点至6.30%，并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根据《本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在本次回售申报日（2012年10月26日）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0手，回售金额